

市中区矿区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和省、市有关工作要求，编制本报告并向社会公开。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市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zzszy.gov.cn/>）查阅或下载。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矿区街道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解放北路 1 号，邮编：277100，电话：0632-8022900，电子邮箱：szqkqjdbscadmin@zz.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矿区街道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着力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强化信息公开载体建设，结合我街道工作实际，进一步健全组织机构，完善信息公开机制，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为构建运行透明、高效廉洁的政府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主动公开

2022 年，我街道主动公开信息 368 条，其中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130 条，政务新媒体公开 155 条，其他渠道公开 83 条。

（二）依申请公开

1、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2022年，市中区矿区街道办事处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收费和减免情况：市中区矿区街道办事处无收费和减免情况。

3、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市中区矿区街道办事处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形式。积极探索高效、便捷的公开方式，同步做好专栏、专题展示形式。利用政务新媒体、两微客户端等线上渠道，通过在政务服务大厅、便民服务中心等线下场所设立政务公开专区，开展信息公开服务，实现信息精准推送，提供互动交流、在线办事入口，进一步利企便民。

二是严格公开标准。对照国务院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紧紧围绕群众关注关切，对公开事项逐一梳理，动态调整标准目录。建立完善党政办公室牵头抓总、各部门和各社区各负其责的政务公开工作运行机制，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三审查制度”。

三是健全公开制度机制。2022年，全面落实“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要求，主动、及时、规范、准确公开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不断提升公开常态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政务新媒体“新时代美丽矿区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信息，推动政务公开信息向不同群体精准推送，提升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便利度和幸福感。

（五）监督保障

矿区街道成立了由办事处主任任组长，相关科级干部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统一组织、协调和指导街道政务公开工作。结合实际，明确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责任，做到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确保了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1 年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针对 2021 年在政务公开领域存在的对社会公众重点关注的相关政府信息有待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等问题，街道围绕自身职能，从健全完善制度入手，全面落实整改责任，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认真做好政策发布、文件解读等各项工作，政务公开工作取得较好成效。街道积极回应关切。着力提高服务意识，对群众关注较多的民生问题持续通过公众号进行宣传、解疑释惑，及时更新内容，采取图文并茂的方式，让推送老少皆宜，都能看懂领会。积极发挥公众号宣传为民的功能,为更多的群众提供最新的资讯信息和动态，也为群众信息交流提供平台。同时，打造线上联系服务平台在街道“新时代美丽矿区”微信公众号开设“委员窗口”专栏，下设“民声连线”“政协风采”专栏，面向网民征集社情民意信息及街道发展意见建议，拓宽民生诉求反映渠道，进一步拉近了干群之间距离，增强群众对基层组织的认同感和凝聚力。

（二）2022 年存在问题

一是工作力量不足。目前，我街道负责政务信息公开的工作人员仅 1 人。承担着信息调度，工作信息撰写、上传，年度计划、年度决算发布，依申请公开、区长信箱答复等工作，存在着任务重、人员力量有限的客观困难。

二是信息公开不全面、不及时。公开的仅仅是一些办事程序、政府工作的成绩等，对于工作中的问题与不足，地方财政的具体收支情况等，公布的信息则较少。同时，通过自查发现，因为涉及人事变动，相关信息更新不及时。

（三）下步举措

一是强化工作力量。一方面充实人员力量，将政务信息公开人员配备到位，并进行岗位培训。同时，对现有政务公开工作内容全面细化，做到事事有人干，件件有落实，保质保量完成政务公开工作。

二是加强信息公开建设。及时、全面公开、更新政务信息，做到对财政的具体收支情况及时上网公开，事关民生的重要政务活动信息做到在活动结束后 24 小时内上网公开，事关人事变动的信息，在公示结束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更新。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矿区街道强化制度保障，按照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具体要求，结合自身实际，进一步健全组织领导体制，强化信息审查制度，构建了“主要领导带头做，分管领导具体抓，

专职人员认真办，相关科室主动帮”的工作格局，保证了新媒体政务公开工作及时分配到岗、责任到人、落实到位。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2022 年，市中区矿区街道共承办区级人大代表建议 7 件，办复率 100%；承办区政协委员提案 5 件，办复率 100%。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矿区街道积极利用“新时代美丽矿区”微信公众号、各级新媒体和报纸、电视台等传统媒体，及时向辖区群众公开各类涉民生工程、政策宣传、科普知识、生活常识、应急知识等信息，认真解答群众关切的民生实事问题。例如，在惠企政策发布方面，街道采取了“线上+线下”双线模式进行公开公布。除了在公众号、企业微信群等渠道公开相关政策外，还成立了由经贸、统计、招商、环保、自然资源等部门组成的政策宣讲业务专班。针对纾困助企政策在不同企业类型、不同企业规模等方面的界定，对政策进行全面梳理，按照工业企业、服务业企业等类型，对最契合企业发展需求的政策进行详细解读，最大限度释放惠企政策“含金量”，为企业带来满满“干货”。截止目前，专班已开展政策宣讲 8 次。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2 年，市中区矿区街道办事处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六）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矿区街道办事处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解放北路 1 号，邮编：277100，电话：0632-8022900，电子邮箱：szqkqjdbscadmin@zz.shandong.cn）。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2022 年，市中区矿区街道办事处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市中区矿区街道办事处

2023 年 1 月 10 日